

# 亳州市教育局文件

教议字〔2024〕9号

## 关于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69号 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袁中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是党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重大课题。近年来，我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先后印发了《亳州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通知》《亳州市教育局深化家校共育促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开展学生心理健康隐患排查健全压实责任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亳州市教育局深化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方案》等文件，对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做出了整体规划，对教师配备、辅导室

建设、筛查测评、预警体系等提出了具体目标。成立了亳州市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领导小组，建立“4+3+1”心理健康教育管理模式和“12345”工作法，全面开展心理健康筛查，建立重点人员包保机制，着力培育百万阳光少年。

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学生成长环境不断变化，目前全市中小学心理健康问题依然严峻。下一步，市教育局将聚焦重点，狠抓关键，推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深入开展。联合相关部门合力攻坚，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切实把心理健康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在实招、实功、实效上下功夫，在补板固板强板上求突破，一个一个研究、一项一项解决，切实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部署好，落实好。

## 一、开展情况

**(一) 坚持统筹推进，织密网络体系。**一是强化顶层设计。我市结合中小学生身心发展规律，整体构建了中小学德育序列化教育体系，全面实施了行为养成教育、青春期心理健康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和公民素养教育，不同学段各有侧重，成为一个有效衔接、有序统一的整体。先后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开展学生心理健康隐患排查健全压实责任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亳州市教育局加强留守儿童保护工作的实施方案》《亳州市教育局深化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方案》等文件，对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做出了整体规划。认真落实教育部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的《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精神，对我市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进一步提出要求。二是加强督导指导。成立了亳州市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领

导小组，建立了以专家牵头、优秀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者参与的指导团队，明确工作职责。健全“行政督导、专业指导”的工作机制和督导评估制度，定期研究调度和督促指导，有力推动基层工作开展。**三是压实工作责任。**我市将中小学生心理教育工作纳入对区县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暨目标管理绩效考核（教育发展）、区县党政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考核和各学校绩效考核主要内容。各级各类学校建立由校长或分管校长担任组长的心理健康教育组织机构，制定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计划，对教师配备、辅导室建设、课程开设、专题活动、课题研究等做出了具体安排，并对公用经费进行保障。

**（二）加强队伍建设，提高工作水平。首先抓教师配备。**对照《教育部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和《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 安徽省教育厅等十七部门关于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的若干举措>的通知》，按规定比例和要求，制定和实施心理健康教师配备计划，配足配齐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教师。**其次是抓能力提升。**各县区开展全员教师培训，将心理健康教育列入师资培训内容，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全体教师的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开展心理健康教师培训，每年对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和班主任的心理健康教育的培训不少于10课时。开展班主任全覆盖培训，充分利用教师培训资源和本地精神卫生系统专家资源，暑期组织对辖区中小学班主任进行全覆盖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做到每一位班主任都是一名合格的兼职心理辅导老师。**再次是抓激励引导。**落实《安徽省教育厅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精神，中小学专职心理健康教师与班主任享受同等待遇，并计入班主任工作年限，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开展的各类心理健康咨询与辅导活动计入教学工作量。

**(三)强化日常干预，筑牢防控屏障。**一是开足开好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中小学开足开齐课程，小学一年级至三年级按照每班每月不少于1课时的要求落实心理健康活动课，小学四年级至高三年级按照每班每两周不少于1课时的要求落实心理健康活动课，中等职业学校按照每学期不少于10课时标准开设心理健康和职业生涯必修课。建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教研机制，每月至少有1次的教研活动，每学期至少有2次年级或校级的公开课或观摩课。二是拓宽心理健康咨询渠道。建立市县(区)校三级儿童青少年咨询服务平合。各级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室)开设心理信箱、心理热线和网络咨询平台，同时依托市、区校外未成年人心理辅导中心(站)、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家长讲师团队、家长开放日及家校网络互动平台等渠道，并采用面对面、电话、网络、集中授课、问卷调查、专题讲座、教研活动等多种方式，全面掌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提升家长识别应对学生心理问题和危机干预的意识和能力。三是定期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测评。每学期开学初，各县区教育局组织区域内中小学开展心理健康测评，覆盖率100%。对高风险学生以及单亲、留守、失管等特殊群体学生跟踪随访，及时掌握家庭、思想、生活和学习各方面情况，开展“一对一”心理疏导，建立个人心理档案。在中招、高考等关键时间节点进行心理测试、心理引导和一对一咨询服务等工作，提高学

生抗压和受挫能力，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四是切实发挥心理辅导中心、辅导室功能。**我市建成市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1个、县级心理健康辅导中心4个，实现县域全覆盖。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要求，序时推进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健全心理辅导室值班、预约、面谈、转介、追踪和反馈等制度，确保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10小时，通过个别辅导、团体辅导等形式，利用电话、网络等媒介，提供规范便捷的心理辅导服务。**五是做好重点帮扶。**强化学校心理咨询室（辅导室）的服务功能，设置专门心理咨询渠道（热线电话、微信、手机短信等），满足学生心理咨询需求，对有个性化帮助需求的学生进行个别辅导和咨询，做好持续跟踪和支持。必要时可在家长的配合下，邀请第三方心理健康专业机构提供及时干预，解决学生面临的危机，减少自我伤害。对重点人群在日常学习、生活中强化关心关爱，全面做到“四个优先”即学习上优先辅导、生活上优先照料、心理上优先疏导、生活中优先安排。

**（四）完善工作机制，凝聚工作合力。**一是加强部门信息互通。根据我市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开展学生心理健康隐患排查健全压实责任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亳州市教育局深化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方案》等要求，全面完善心理健康排查制度、定期测评筛查制度、家校协同排查制度和教育与卫生健康等部门信息互通制度。二是建立健全“4+3+1”教育和管理模式。“4”是建立市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县（区）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乡镇（城区街道办事处）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

导站、村(城区社区)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室四级服务平台，形成四级业务指导、培训和管理体系，做到有人、有场地、有设备、有活动。“3”是学校内部建立校级、学校相关科室（心理健康辅导室）、班主任（专兼职心理辅导教师）三级心理健康教育管理机制。“1”是每所学校开设一个家长心理课堂。**三是认真落实“12345”工作法。**“1”是建立“一人一档”（基本信息、性格特征、兴趣爱好、健康状况、联系方式）；“2”是打造“两支队伍”（社区志愿者、班主任或教师）；“3”是开展“三个一”活动（教师对留守儿童：一天一个微笑、一周一次沟通、一月一次家访；家长对孩子：一周一次电话、一月一次视频、一学期一次相聚）；“4”是关注“四个维度”（学习上、生活上、情感上、安全上）；“5”是成立“五人小组”（2名普通学生、1名留守儿童、1名爱心家长、1名教师）。同时，要求每学期开展家访学生数要达到班级学生总数的二分之一，跟踪问题学生辅导达到三次以上，并进行心理健康教育个案记载。开展社会调查、社会实践等活动两次以上。**四是强化家庭教育指导。**通过印发致家长一封信、开展家访、召开家长会等，加强与家长联系交流，了解学生家庭背景，掌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提升家长识别应对学生心理问题和危机干预的意识和能力。对发现学生出现心理问题时，及时与家长沟通，分工协同，共同疏导干预，帮助学生度过心理危机。成立由20位专业人士组成的市级家庭教育讲师团。定期开展家庭教育知识讲座，宣传普及科学的家庭教育知识和方法，引导家长树立科学育儿观和成才观。**五是完善日常预警体系。**完善校园心理危机预警与监控体系，健全完善“学校—

班级-宿舍-个人”四级预警网络，充分调动班主任、科任教师、班级心理委员、学生寝室室长等力量，对有心理问题的学生做到及时发现，监控，干预。加强与卫生健康、网信、公安等部门沟通、协调共同开展学生心理健康宣传教育，畅通预防转介干预就医通道，及时转介、诊断、治疗。

**（五）注重思想引领，提升心理品质。**一是落实五育并举。进一步优化教育教学方式，深入推进“双减”落地，切实减轻学生学习、就业压力。开齐开足开好体育课，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熟练掌握1-2项运动技能。深入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广泛开展普及性强、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积极向上的美育实践活动。丰富、拓展劳动教育实施途径，让学生在劳动中磨炼意志品质。二是加强宣传引导。结合中高考、开学季等时间节点，以“青春自护”“中高考减压”“开学第一课”等活动为抓手，面向青少年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宣讲、结对帮扶等活动。开设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类专栏，借助“两微一端”新媒体平台，运用图解、视频等新媒体技术，制作推出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心理健康教育内容。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月等活动，向广大师生和家长宣传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增强学生“每个人都是自己心理健康第一责任人”的意识。三是加强思想引领。将心理健康教育与德育、思政教育相结合，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全方位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发展。立足“思政课程+课程思政”的红色课程，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劳动美社会实践活动以及戏曲、书法、国画、中华武术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活动以及生命安全教育

主题班队会活动等，引导学生养成崇德向善、文明健康、热爱生活、珍惜生命的好习惯。

全面做好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体现。今后，市教育局将继续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切实把心理健康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统筹政策与制度、学科与人才、技术与环境，贯通中小学各学段，贯穿学校、家庭、社会各方面，培育学生热爱生活、珍视生命、自尊自信、理性平和、乐观向上的心理品质和不懈奋斗、荣辱不惊、百折不挠的意志品质，促进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协调发展，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再次感谢您对教育事业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继续关注我市教育工作，积极为教育改革发展建言献策。

办复类别：B类

联系电话：0558-5556899



抄送：市人大人选工委，市委督查考核办。